附件2

截流能力评估技术要点

截流设施按照实际运行能力，现状调蓄设施按照设计规模进行截流能力评估，具体评估方法如下：

一、合流制泵站

1.截流设施能力折算

单位面积降雨量(mm)=(截流设施的截流规模(m3/s)-泵站服务范围规划旱季污水量(m3/s))×3600/(泵站服务面积(km2)×径流系数×1000）

2.调蓄设施能力折算

单位面积降雨量(mm)=调蓄设施实际调蓄量(m3)/(泵站服务面积(km2)×径流系数×1000)

二、分流制泵站

1.截流设施能力折算

单位面积降雨量(mm)=截流设施的截流规模(m3/s)×3600/ (泵站服务面积(km2)×径流系数×1000）

2.调蓄设施能力折算

单位面积降雨量(mm)=调蓄设施实际调蓄量(m3)/(泵站服务面积(km2)×径流系数×1000)

注:1.调蓄池放空设施能力统筹考虑，如具备条件的可计入截流调蓄能力。

2.调蓄设施实际调蓄量=调蓄池设计规模/调蓄池安全系数。

3.重力截流泵站应依据设计资料进行评估或详询水务规划院。